

证券代码：870071

证券简称：东富智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三楼会议室现场召开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袁顺昌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999,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的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运营情况、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的总结，形成的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稳定，且经营现金流良好，为了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一起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以及资金状况，制定了公司现金分红预案，预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流动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

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更多的资金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99,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袁顺昌、杨中杰、赵爱红、周传江、张路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 3 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即自然终止。袁顺昌、杨中杰、赵爱红、周传江、张路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了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张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 3 年。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以及股东大会选

举产生即自然终止。张银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是否当选
2.1	选举袁顺昌先生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董事	19,999,900	100%	是
2.2	选举杨中杰先生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董事	19,999,900	100%	是
2.3	选举赵爱红女士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董事	19,999,900	100%	是
2.4	选举周传江先生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董事	19,999,900	100%	是
2.5	选举张路先生为公 司第四届董事会董 事	19,999,900	100%	是

3.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是否当选
3.1	选举张银先生为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9,999,900	100%	是

（十一）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1	选举袁顺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750,000	100%	是
2.2	选举杨中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750,000	100%	是
2.3	选举赵爱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750,000	100%	是
2.4	选举周传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750,000	100%	是
2.5	选举张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750,000	100%	是
3.1	选举张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750,000	100%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赵洵、刘雯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 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	----------	------	------	------	------

袁顺昌	董事	就任	2025-05-17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杨中杰	董事	就任	2025-05-17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赵爱红	董事	就任	2025-05-17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周传江	董事	就任	2025-05-17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路	董事	就任	2025-05-17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银	监事	就任	2025-05-17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观韬（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东富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